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ARTA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5)

持續關連交易 分銷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智能創力、Nutronic Healthcare及Nutronic Biomedical訂立分銷協議，據此，(i)Nutronic Healthcare已有條件同意向智能創力授予獨家權，以於中國及香港銷售、營銷及分銷產品系列；及(ii)Nutronic Biomedical已有條件同意向智能創力授權並授予其權利使用有關分銷協議的Nutronic商標，年期為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智能創力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Forever Triumph及Nutronic Biomedical分別持有51%及49%權益。Nutronic Healthcare為Nutronic Biomedica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Nutronic Biomedical於智能創力持有的有關49%股權，Nutronic Biomedical及Nutronic Healthcare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有關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相關年度上限的最高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且各年度上限低於10,000,000港元，故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智能創力、Nutronic Healthcare及Nutronic Biomedical(「訂約方」)訂立分銷協議，據此，(i)Nutronic Healthcare已有條件同意向智能創力授予獨家權，以於中國及香港銷售、營銷及分銷產品系列；及(ii)Nutronic Biomedical已有條件同意向智能創力授權並授予其權利使用有關分銷協議的Nutronic商標，年期為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銷協議的主要條款

分銷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交易時段後)
- 訂約方： (i) 智能創力；
(ii) Nutronic Healthcare；及
(iii) Nutronic Biomedical。
- 年期： 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期」)。
- 先決條件： 分銷協議須待遵守上市規則及聯交所的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刊發相關公告及／或通函(如有必要)及就分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取得股東批准(如有必要))後，方告落實。
- 標的事宜： 根據分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 (i) Nutronic Healthcare有條件同意向智能創力授予(且智能創力有條件同意接受)獨家權，以於年期內於中國及香港營銷、分銷、提呈銷售及出售產品系列，惟產品系列的產品須以下列方式進行營銷、分銷、提呈銷售及出售：
 - (a) 透過跨境電子商務法項下規定的跨境電子商務平台及／或Nutronic Healthcare同意的其他(線上、線下或其他形式)平台及渠道；及

(b) 使用Nutronic品牌及Nutronic商標及／或訂約方可能不時以書面方式協定的有關其他品牌及／或商標，

統稱為「分銷權」。

(ii) 智能創力無權將分銷權再授特許，惟僅與執行分銷協議的條文有關在取得Nutronic Healthcare的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可再授特許予智能創力的任何附屬公司。

(iii) Nutronic Biomedical有條件授權及授予智能創力權利於年期內在地區使用Nutronic商標，目的僅為根據分銷協議的條款行使分銷權。就此而言，於簽立分銷協議時，華康正將華康商標轉讓予Nutronic Biomedical以進行上述分銷，或作為另一選擇，Nutronic Healthcare及Nutronic Biomedical須促使華康向本公司授出有關華康商標的許可以進行上述分銷。

定價基準：

訂約方協定產品價格不得遜於Nutronic Healthcare就相同產品向第三方提供的價格。

產品須由智能創力以獨家基準於中國及香港進行分銷。

根據分銷協議，產品價格為Nutronic Healthcare的總成本，其包括購買價、進口稅及其他稅項以及運輸、處置、包裝及收購製成產品直接應佔的其他成本，連同將產品達至其地點及狀況以供應予智能創力的任何其他成本（「成本」），另加5%。

Nutronic Healthcare有權按年度基準審閱成本，並對成本進行相應上調。

付款條款： Nutronic Healthcare須按下列付款條款就每項購買訂單向智能創力出具發票，有關付款條款不得遜於Nutronic Healthcare就產品向其他第三方提供的付款條款：

- (a) 於接獲各項購買訂單後，智能創力須按已接受購買訂單（「已接受訂單」）的費用總額的百分之五十（50%）向Nutronic Healthcare付款；及
- (b) 智能創力須於智能創力接受有關交付後30日內支付已接受訂單費用總額的餘下百分之五十（50%）。

年度上限

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建議年度上限	3,900,000	6,400,000	6,400,000

建議年度上限乃基於(i)產品的最低訂單數量；及(ii)產品於分銷協議日期起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止期間對產品需求的預期增長而釐定。股東務請注意，上述年度上限乃本公司基於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最佳估計。倘預期分銷協議項下的交易總額將超過本公告所載的年度上限，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重新遵守相關規定，例如刊發進一步公告或尋求股東批准（如適用）。

訂立分銷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本公司與華康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聯合刊發的公告所披露，智能創力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Forever Triumph及Nutronic Biomedical共同持有，分別持有51%及49%權益。Forever Triumph、Nutronic Biomedical及智能創力就智能創力訂立股東協議，以（其中包括）透過跨境電子商務平台及／或其他（線上、線下或其他形式）平台及渠道於中國及香港開展、發展、經營及以其他方式從事有關（其中包括）銷售、營銷及分銷產品系列及Forever Triumph、Nutronic Biomedical及智能創力可能不時協定的其他新產品的業務。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分銷協議將令本集團及時及可靠地向華康集團取得優質健康產品，拓展其於電子商務業務的產品組合，從而配合本集團於電子商務業務的業務策略並減少營運風險。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預期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分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ii)分銷協議的條款乃按公平基準進行磋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潘禮賢先生亦為華康的執行董事以及Nutronic Biomedical及Nutronic Healthcare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發丁博士亦為華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被視為於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故彼等已就批准分銷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董事於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其他董事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本集團、華康集團、NUTRONIC BIOMEDICAL及NUTRONIC HEALTHCARE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i)軟件銷售及O2O諮詢服務；(ii)電子支付解決方案及服務；及(iii)線上店舖及電子商務平台的管理、營運及營銷策略。

Nutronic Biomedical及Nutronic Healthcare均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Nutronic Healthcare由Nutronic Biomedical全資擁有，而Nutronic Biomedical則由華康全資擁有。華康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622)。華康集團(包括Nutronic Biomedical及Nutronic Healthcare)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物製劑及輔助生育用品和設備的研發、生產、營銷及銷售。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智能創力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Forever Triumph及Nutronic Biomedical分別持有51%及49%權益。Nutronic Healthcare為Nutronic Biomedica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Nutronic Biomedical於智能創力持有的有關49%股權，Nutronic Biomedical及Nutronic Healthcare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有關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相關年度上限的最高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且各年度上限低於10,000,000港元，故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下列涵義：

「有關當局」	指	任何司法權區及無論超國家、國家、地區或地方的政府部門、行政機關、監督機構、監管機構、司法機構、決策機構、執法部門或稅務局、授權機構、代理機構、董事會、部門、法院或仲裁機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跨境電子商務法」	指	任何有關當局在中國及香港適用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規則、規章、指引、政策、通函、法令、命令、判決及／或條例，不論是在分銷協議日期或之後生效及其經修訂或重新頒佈者，均適用於分銷協議項下擬透過跨境電子商務平台進行的銷售、營銷、分銷及其他相關活動
「本公司」	指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其已發行股份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5)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分銷協議」	指	Nutronic Healthcare、Nutronic Biomedical及智能創力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有條件分銷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Nutronic Healthcare向本公司授予獨家權，以透過(其中包括)本公司的跨境電子商務平台在中國及香港銷售、營銷及分銷產品系列，年期為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Forever Triumph」	指	Forever Triumph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GEM」	指	聯交所GEM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康」	指	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622）
「華康集團」	指	華康及其附屬公司（包括Nutronic Biomedical及Nutronic Healthcare）
「華康商標」	指	華康於分銷協議日期擁有的若干Nutronic商標的若干知識產權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Nutronic Biomedical」	指	Nutronic Biomedical Group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華康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Nutronic 品牌」	指	為將產品與其他人士所銷售、生產或營銷的類似領域或類型的其他產品區分而採用及使用的Nutronic商標及／或任何其他字句、名稱、字母、符號或其組合（以及版權及其所有受版權保護的材料）
「Nutronic Healthcare」	指	Nutronic Healthcare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華康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Nutronic 商標」	指	(a) 華康集團已尋求或獲得與產品系列有關的註冊；及／或(b) 華康集團以其他方式銷售、營銷或分銷上述產品的所有品牌、商標、商品名稱、服務標記、服務名稱、域名、商品外觀、標誌、標語或其他原產地或所有權標記（包括與上述各項相關的商譽及活動）
「O2O」	指	線上線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產品」	指	產品系列的產品
「產品系列」	指	Nutronic Healthcare供應的若干產品系列，包括但不限於FertiCare系列、ConcepCare系列及NatalCare系列(男女性生育補充品)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智能創力」	指	智能創力有限公司，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Forever Triumph及Nutronic Biomedical共同持有，分別持有51%及49%權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區」	指	中國及香港
「商標」	指	所有品牌、商標、商品名稱、服務標記、服務名稱、域名、商品外觀、標誌、標語或其他原產地或所有權標記(包括與上述各項相關的商譽及活動)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新民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一名執行董事何致堅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主席)；及(iii)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發丁博士、潘禮賢先生、崔勁中先生、鄧日明先生及彭波波先生。